

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电子城高科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、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 5 天以书面、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金峰先生主持，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审议〈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与职业经理人签订 2022 年度考核激励契约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张玉伟先生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